

苏州市研发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苏研办〔2019〕1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苏州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 服务用户费用补助的通知

各市、区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提高研发资源利用效率，根据《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苏州市科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的通知》（苏科资〔2019〕11 号）、《苏州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服务补助实施细则》（苏科规〔2019〕1 号）相关规定，现将 2019 年苏州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服务用户费用补助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补助范围

我市中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使用或租赁开放共享的研发资源进行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产生的服务费用。费用发生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发票时间为准）。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单位登录自主创新服务超市平台在线备案（<http://www.chuangxin360.com>），点击“办事大厅-研发资源共享服务用户补助备案”栏，在线填写备案表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2. 备案审核通过后，申报单位在线填写补助申请书，申报项目经由单位管理员、主管部门向市科技局逐级推荐。补助申请审核通过后，申报单位在线打印纸质材料（A4 打印），按《苏州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服务用户费用补助申请表》、营业执照复印件、2018 年度财务报表、申请补助项目汇总表及证明材料（委托服务协议书（合同）复印件，付费凭证复印件如发票、行政事业费收据等，服务报告；发票附在对应的合同后）、企业及研发项目相关证明材料（如：专利证书、高企证书、研发费加计扣除备案）顺序装订成册，采用订书钉或书本式装订，切勿用塑料夹。各类项目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

3. 申报单位对提交的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各市、区科技局作为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组织和初审。

4. 用户费用补助申报截止时间：4 月 30 日（周二）17:00，逾期不予受理。纸质材料请于 5 月 6 日（周一）17:00 前报送至苏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研发公共服务部（节假日不受理）。

三、联系方式

市生产力促进中心研发公共服务部（干将东路 178 号自主创新广场 2 号楼一楼 106 室），65246055

苏州市研发资源共享服务平台
苏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代章）

2019 年 3 月 15 日

